



**SINGASIA**  
Holdings Limited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3

第三季  
度業績  
報告

**2017**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報告承擔全部責任，包括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之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宜，以致本報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報告原文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本報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 摘要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收益約為14,282,000坡元，較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減少約3,740,000坡元或20.8%。
- 本集團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期內未經審核虧損約為82,000坡元，較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溢利減少約779,000坡元。
- 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0.032坡仙，相比之下，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則為0.282坡仙。
-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中期股息。

### 第三季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16年同期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

	附註	截至4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4月30日止九個月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坡元 (未經審核)
<b>收益</b>	4	<b>4,367,934</b>	5,772,345	<b>14,281,660</b>	18,021,461
服務成本		<b>(2,972,413)</b>	(3,793,936)	<b>(9,768,647)</b>	(12,036,673)
毛利		<b>1,395,521</b>	1,978,409	<b>4,513,013</b>	5,984,788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b>23,216</b>	48,459	<b>212,676</b>	100,438
行政開支		<b>(1,381,265)</b>	(1,386,328)	<b>(4,634,663)</b>	(3,873,613)
其他營運開支		<b>(46,123)</b>	(285,378)	<b>(184,065)</b>	(1,646,131)
融資成本		—	(6,211)	<b>(5,608)</b>	(38,733)
<b>除稅前(虧損)/溢利</b>	5	<b>(8,651)</b>	348,951	<b>(98,647)</b>	526,749
所得稅抵免	6	<b>16,793</b>	—	<b>16,178</b>	169,797
<b>期內溢利/(虧損)</b>		<b>8,142</b>	348,951	<b>(82,469)</b>	696,546
<b>其他全面收益</b>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b>2,098</b>	—	<b>2,540</b>	—
<b>期內其他全面收益</b>		<b>2,098</b>	—	<b>2,540</b>	—

附註	截至4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4月30日止九個月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坡元 (未經審核)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b>10,240</b>	348,951	<b>(79,929)</b>	696,546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b>10,240</b>	296,416	<b>(79,687)</b>	563,336
非控股權益	—	52,535	<b>(242)</b>	133,210
	<b>10,240</b>	348,951	<b>(79,929)</b>	696,54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 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坡仙)	7	0.148	<b>(0.032)</b>	0.282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保留溢利	匯兌 波動儲備		
<b>2017年(未經審核)</b>							
於2016年8月1日	<b>433,000</b>	<b>12,079,017</b>	<b>(2,379,552)</b>	<b>734,796</b>	—	—	<b>10,867,261</b>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b>17,172</b>	<b>17,172</b>
期內虧損	—	—	—	<b>(82,227)</b>	—	<b>(242)</b>	<b>(82,469)</b>
收購非控股權益而不影響 控制權	—	—	—	—	—	<b>(16,930)</b>	<b>(16,930)</b>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	—	—	—	<b>2,540</b>	—	<b>2,540</b>
於2017年4月30日(未經審核)	<b>433,000</b>	<b>12,079,017</b>	<b>(2,379,552)</b>	<b>652,569</b>	<b>2,540</b>	—	<b>10,787,574</b>
<b>2016年(經審核)</b>							
於2015年8月1日	—	—	977,295	1,851,231	—	254,726	3,083,25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563,336	—	133,210	696,546
於2016年4月30日(未經審核)	—	—	977,295	2,414,567	—	387,936	3,779,798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Road,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已於2015年12月22日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為非香港公司，註冊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39號豐盛創建大廈19樓。本集團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27 New Bridge Road, Singapore 059391。本公司股份於2016年7月15日在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為Centrex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Centrex Treasure」)的附屬公司，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亦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營以下業務：

- 人力外判
- 人力招聘
- 人力培訓

### 2. 重組及編製基準

重組(定義見下文)前所有組成本集團的實體受沈學助先生(「沈先生」或「控股股東」)的共同控制，並由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現組成本集團的實體進行了集團重組(「重組」)，以使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7月5日的上市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

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於重組前後受控股股東的共同控制。重組所產生的本集團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編製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包括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的業績，猶如本集團於重組完成後的架構於整段期間或自附屬公司首次獲納入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當日，或彼等各自註冊成立之日期已存在(以時間較短者為準)。

重組前由除控股股東以外的各方所持有之附屬公司股權，於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簡明財務報表中乃作為非控股權益於權益呈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2016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其內容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簡明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2016年7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採用所有於自2016年8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相關過渡條文。採納此等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出現變動，亦無對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所呈報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另有指明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坡元」)呈列。



###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人力服務。由於本集團已經整合資源，亦無獨立經營分部可供呈報，故呈報予本集團管理層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呈列本集團整體的經營業績，因此概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內，所有收益、經營開支、資產及負債主要來自本集團於新加坡的經營。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新加坡。

###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4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4月30日止九個月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坡元 (未經審核)
<b>收益</b>				
人力外判	<b>4,091,199</b>	5,452,223	<b>13,049,309</b>	16,490,624
人力招聘	<b>139,312</b>	234,371	<b>520,036</b>	748,913
人力培訓	<b>137,423</b>	85,751	<b>712,315</b>	781,924
	<b>4,367,934</b>	5,772,345	<b>14,281,660</b>	18,021,461
<b>其他收入及收益</b>				
政府補助	<b>1,110</b>	9,060	<b>20,985</b>	25,438
雜項收入	<b>15,924</b>	24,378	<b>47,659</b>	51,814
滙兌收益	<b>(23,090)</b>	15,021	<b>30,215</b>	23,186
沒收按金收入	<b>22,195</b>	—	<b>67,945</b>	—
出售商品	<b>7,043</b>	—	<b>45,746</b>	—
利息收入	<b>34</b>	—	<b>126</b>	—
	<b>23,216</b>	48,459	<b>212,676</b>	100,438

##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4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4月30日止九個月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坡元 (未經審核)
服務成本	<b>2,972,413</b>	3,793,936	<b>9,768,647</b>	12,036,673
折舊	<b>103,834</b>	70,395	<b>294,856</b>	213,024
核數師酬金	<b>(6,385)</b>	—	<b>113,118</b>	24,750
僱員福利開支 (不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花紅(1)	<b>3,070,337</b>	3,999,728	<b>10,205,119</b>	11,837,080
— 中央公積金供款(2)	<b>319,172</b>	329,467	<b>1,104,607</b>	1,177,309
— 外勞徵費(3)	<b>320,828</b>	331,104	<b>863,028</b>	916,046
— 短期福利	<b>25,682</b>	19,524	<b>72,804</b>	61,108
上市開支	—	236,595	—	1,522,561

- (1) 薪金及花紅包括臨時勞工成本，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為7,931,452坡元(2016年：10,005,020坡元)。此等金額已計入服務成本。
- (2) 中央公積金供款包括臨時勞工成本，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為848,945坡元(2016年：947,025坡元)。此等金額已計入服務成本。
- (3) 外勞徵費包括臨時勞工成本，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為714,938坡元(2016年：776,459坡元)。此等金額已計入服務成本。

## 6. 所得稅抵免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營運所在的司法權區中產生或取得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新加坡企業稅在抵扣結轉的任何稅項虧損後按期內於新加坡產生的可徵稅收入的17% (2016年：17%) 撥備。

就於韓國營運之附屬公司而言，企業稅乃按照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0% (2016年：零) 撥備。

### 所得稅抵免主要部份

截至2017年及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所得稅抵免主要部分如下：

	截至4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4月30日止九個月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坡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期內支出	<b>6,702</b>	33,592	<b>20,404</b>	152,840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b>(8,041)</b>	—	<b>(8,041)</b>	(5,458)
遞延所得稅：				
期內抵免	<b>(15,454)</b>	(33,592)	<b>(28,541)</b>	(317,179)
期內稅項抵免總計	<b>(16,793)</b>	—	<b>(16,178)</b>	(169,797)

### 所得稅抵免及會計(虧損)/溢利之間的關係

所得稅抵免與會計(虧損)/溢利乘以截至2017年及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適用企業稅率計算的積之間對賬如下：

	截至4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4月30日止九個月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坡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溢利	<b>(8,651)</b>	348,951	<b>(98,647)</b>	526,749
按適用於本集團營運所 在國家溢利之國內 稅率計算的稅項	<b>(724)</b>	59,321	<b>(24,746)</b>	89,547
有關過往期間的調整：				
— 即期稅項	<b>(8,041)</b>	—	<b>(8,041)</b>	(5,458)
就過往期間遞延稅項 調整	—	(40,202)	—	(325,081)
毋須繳稅的收入	—	(2,554)	—	(3,942)
不可扣稅的開支	<b>17,153</b>	40,047	<b>72,453</b>	259,494
部份稅項豁免的影響	<b>(15,756)</b>	(6,164)	<b>(20,644)</b>	(43,392)
稅項返還	<b>(8,431)</b>	(3,082)	<b>(10,449)</b>	(28,308)
增加免稅額及扣減	<b>(13,708)</b>	(31,161)	<b>(44,924)</b>	(40,679)
尚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b>7,224</b>	—	<b>18,390</b>	—
已動用過往期間稅項				
虧損及資本撥備	—	4,702	—	(38,450)
其他	<b>5,490</b>	(20,907)	<b>1,783</b>	(33,528)
所得稅抵免	<b>(16,793)</b>	—	<b>(16,178)</b>	(169,797)

上文對賬由各國司法權區的分別對賬合總。

## 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4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4月30日止九個月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坡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虧損)(坡元)	<b>10,240</b>	296,416	<b>(79,687)</b>	563,336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b>250,000,000</b>	200,000,000	<b>250,000,000</b>	200,0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虧損)(坡仙)	<b>0.004</b>	0.148	<b>(0.032)</b>	0.282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計算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盈利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用於計算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數目乃根據假設本公司已發行及可發行200,000,000股普通股，包括10,000股普通股及199,990,000股資本化股份溢價後可發行的普通股的總和，即等同重組已於2015年8月1日生效的情況。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因為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果的普通股。

##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中期股息(2016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整體未經審核收益約為14,282,000坡元，與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相比，下降約3,740,000坡元或20.8%。

我們提供人力外判服務、人力招聘服務及人力培訓服務。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收益下降，主要因為人力外判服務收益減少。

人力外判服務收益主要來自酒店及度假村、餐飲（「餐飲」）以及零售業。新加坡的餐飲業表現呆滯，預期來自企業及悠閒娛樂的需求持續和緩。此外，少數大酒店客戶自2016年底進行翻新，將需時數月才能完成裝修。因此，酒店及度假村對我們的人力外判服務需求減緩。

新加坡以店舖為主的零售部份經歷艱困時節。店舖為主的零售商正面對來自網上零售商激烈競爭。此外，國內消費因市況轉差、調高電費及消費者信心疲弱而放緩。綜合以上因素，客戶在零售及餐飲業的服務需求放緩。

總體而言，由於經濟狀況不明朗、酒店裝修及業務競爭激化，我們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業務表現下滑，因此收益較2016年同期亦有所減少。

#### 毛利

由於銷售下跌，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5,985,000坡元減少約1,472,000坡元或24.6%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4,513,000坡元。

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33.2%輕微減少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31.6%。由於競爭環境更為激烈且營運環境充滿挑戰，我們制定更具競爭力

的價格，故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力外判服務毛利率較低。然而，人力外判服務毛利率降低被人力培訓服務的較佳毛利率抵銷，因期內的培訓課程收費更豐厚所致。

###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100,000坡元上升約112,000坡元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212,000坡元，主要是以港元計值的銀行賬戶未變現外匯收益、沒收收入及商品銷售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3,874,000坡元，增加約761,000坡元或19.6%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4,635,000坡元。該增幅主要由於(i)專業費用增加約293,000坡元，以確保在上市後，仍然遵從相關法例及法規；(ii)員工成本增加約296,000坡元，此乃由於人力外判及人力培訓有所擴張，以及微調薪酬，挽留管理層及主要營運部門的骨幹人員；及(iii)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折舊開支及租賃開支合共增加約151,000坡元。

### 其他營運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營運開支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1,646,000坡元減少約1,462,000坡元或88.8%，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184,000坡元。該跌幅主要由於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產生約1,523,000坡元的上市開支。剔除一次過上市開支，其他營運開支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增加60,000坡元，其主要是運輸成本及旅行較高所致。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39,000坡元減少約33,000坡元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6,000坡元，此乃由於以上市所得款項償還銀行授信融資。

## 所得稅抵免

本集團錄得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稅務抵免約16,000坡元，主要由於確認過往期間內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超出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之稅項價值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以未動用稅項虧損。

## 期內虧損

由於受到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本集團錄得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期內的未經審核虧損約為82,000坡元，與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溢利相比，減少約779,000坡元。

## 僱員資料

於2017年4月30日，本集團聘用合共247名僱員（2016年：246名），包括2名執行董事（2016年：2名）、95名支援員工（2016年：100名）及150名全職派遣員工（2016年：144名）。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與現行市場常規一致，乃基於工作範圍及職責制定。員工按表現相關基準有權獲得酌情花紅獎勵。

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員工總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12,246,000坡元（2016年：13,992,000坡元）。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員工總成本包括臨時工成本約9,495,000坡元（2016年：11,630,000坡元），亦已計入服務成本。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2016年9月19日，本公司收購TCC Korea Inc之80%，現金代價為87,840坡元。TCC Korea Inc是一間於大韓民國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從事提供人力招聘服務。

於2016年11月23日，本公司收購TCC Korea Inc餘下之20%，現金代價為21,888坡元。此次交易後，TCC Korea Inc成為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 業務回顧及展望

2017年對新加坡經濟而言將繼續為充滿挑戰及困難的一年。我們將繼續預期增長下滑，而業務已停滯不前。放緩的經濟環境影響客戶的消費，並預期將對本集團的收益造成不利影響。鑒於我們的服務正面對激烈的價格競爭，客戶的需求將更具彈性，而我們提高價格的能將變得較弱。收取較低的價格以維持競爭力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儘管如此，本集團將一直蛻變，以保持與眾不同，並與時並進，以及適應經濟狀況的變動，以捍衛我們的市場地位及維持我們的競爭優勢。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4月30日，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各自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證券交易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所持股數，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受限制法團	總計	
沈學助先生	(1)	—	80,000,000	80,000,000	32%

附註：

- (1) Centrex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由沈學助先生實益擁有約94.89%。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沈學助先生被視為於Centrex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Centrex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持有本公司權益的詳情，載於下文「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

### 相聯法團股份好倉

相聯法團名稱	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Centrex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沈學助先生	實益擁有人	4,826	94.89%
Centrex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陳雪玲女士	實益擁有人	109	2.14%

附註：

- 1 Centrex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分別由沈學助先生及陳雪玲女士實益擁有約94.89%及2.14%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7年4月30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須予登記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須予登記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47條有關董事證券交易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須予登記之權益及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4月30日，下列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權益及淡倉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內：

名稱	所持股份數量、身份及權益性質			總計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配偶的權益	通過受控法團		
Centrex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	80,000,000	—	—	80,000,000	32%
楊俊偉先生	1,000,000 (附註1)	7,820,000	50,000,000	58,820,000	23.53%
呂麗恩女士	7,820,000 (附註1)	51,000,000	—	58,820,000	23.53%
Rising Elite Global Limited	50,000,000 (附註2)	—	—	50,000,000	20.00%
李海楓先生	50,000,000	—	—	50,000,000	20.00%

附註：

- 1 呂麗恩女士為楊俊偉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呂麗恩女士被視為於楊俊偉先生擁有權益之本公司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Rising Elite Global Limited為楊俊偉先生實益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楊俊偉先生被視為於Rising Elite Global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7年4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之外，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於本公司登記冊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回顧期間，概無董事或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曾經或可能與本公司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合規顧問的權益

誠如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大唐域高融資有限公司所告知，於2017年4月30日，除本公司與大唐域高融資有限公司於2016年7月4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大唐域高融資有限公司、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士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有關的權益而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相信優良的企業管治對切實有效地管理業務以保障持份者權益及為股東達致最高回報至為重要。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基於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於回顧期間，除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沈先生現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沈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對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及管理有利。如有需要，董事會將檢討應否委任合適人士出任行政總裁一職。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買賣準則（「規定買賣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並無知悉任何違反規定買賣準則事宜。

##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中期股息。

##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於2016年6月20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具有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管守則第C.3段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陳勇安先生、林清福先生及楊文豪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陳勇安先生為具有適當專業資格的董事，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是否行之有效提供獨立見解、監察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並已就此提供意見及建議。

承董事會命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沈學助

香港，2017年6月14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沈學助先生、陳雪玲女士、楊俊昇先生及王春陽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勇安先生、林清福先生及楊文豪先生。

本報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報告」網頁內。本報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ingasia.com.sg內。

\* 僅供識別